

沈丘县 2023 年财政收支编制说明

沈丘县 2023 年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一、编报说明

二、2023 年财政预算说明

(一) 关于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二) 关于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三) 关于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的说明

(四)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专项转移支付预算的说明

(五) 关于 2023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的说明

(六) 关于 2023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的说明

(七) 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的说明

(八) 关于 2023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的说明

(九) 关于 2023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的说明

(十) 关于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十一) 关于 2023 年政府债务举借情况的说明

三、2023 年财政预算报表

(一)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表

(二)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表

(三)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表

(四)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五)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表(分项目)

(六)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表(分地区)

(七) 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情况表

(八) 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九)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十)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3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总表
- (十二) 2023 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
- (十三) 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情况表
- (十四) 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 (十五)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表
- (十六)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七) 2023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表
- (十八) 2023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九)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预算表
- (二十)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 (二十一)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 (二十二) 2023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 (二十三) 2023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编报说明

一、2022 年调整预算数和执行数均为快报数。

二、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在2022年的基础上，根据机构改革方案、政策变化、配合预算管理 etc 需要调整相关科目。

三、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由各级政府编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本草案2023年全县预算为县财政代编数。

四、部分表格总数与分项加总数略有差异，主要是相关数据以万元为单位、四舍五入因素所致。

关于2023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的说明

2023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计725256万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19016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83919万元（返还性收入9983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35680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7132万元）；调入资金151171万元。

一、县级主要项目收入情况

2023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90166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13270万元，增长7%。其中：税收收入133116万元，增长34%；非税收入57050万元，减少26.5%。主要项目情况是：

1、增值税50059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12739万元，增长34%。

2、企业所得税6215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1590.增长34%。

3、个人所得税 4809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1230 万元，增长 34%。

4、资源税 96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2446 万元，增长 34%。

5、环境保护税 103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3 万元，增长 3%。

6、城市维护建设税 4679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1197 万元，增长 34%。

7、房产税 224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573 万元，增长 34%。

8、印花税 1626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416 万元，增长 34%。

9、城镇土地使用税 7704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1971 万元，增长 34%。

10、土地增值税 5501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1407 万元，增长 34%。

11、车船税 5993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1533 万元，增长 34%。

12、耕地占用税 26478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6606 万元，增长 33%。

13、契税 7369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加 1885 万元，增长 34%。

14、环境保护税 843 万元，比去年完成数增加 225 万元，增长 36%。

15、专项收入 1698 万元 比上年完成数减少 1227 万元 ,下降 42%。

1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9797 万元 ,比上年完成数减少 1912 万元 ,下降 16%。

17、国有资源 (资产) 有偿使用收入 43554 万元 ,比上年完成数减少 15971 万元 ,增长下降 27%。

18、罚没收入 1447 万元 比上年完成数减少 1039 万元 ,下降 42%。

19、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465 万元 ,比上年完成数减少 335 ,下降 42%。

20、其他收入 89 万元 ,比上年完成数减少 64 万元 ,下降 42%。

二、上级提前告知补助收入情况

上级提前告知补助收入 383919 万元 ,其中 : 返还性收入 9983 万元 ,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56804 万元 ,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132 万元。具体项目情况是 :

1、返还性收入 9983 万元 , 其中 : 增值税税收返还 8032 万元 , 消费税税收返还 5 万元 , 所得税基数返还 695 万元 ,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251 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75083 万元 , 其中 : 均衡性转移支付 114383 万元 , 结算补助收入 1017 万元 ,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

资金收入 3479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7422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42211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00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6177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004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824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7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1321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4838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28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5121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974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3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支付收入 820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税支付收入 4210 万元，补充县区财力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47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收入 570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0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转移支付 227 万元，公共安全转移支付 35 万元，教育转移支付 2150 万元，科学技术转移支付 76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转移支付 13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转移支付 656 万元，卫生健康转移支付 425 万元，节能环保转移支付 400 万元，农林水转移支付 6740 万元，交通运输转移支付 2052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转移支付 62 万元，住房保障转移支付 340 万元，其他收入 3148 万元。

三、其他收入情况

调入资金主要是财政部门为统筹安排财政性资金支出，从非税收入专户资金结余、政府性基金结余或其他渠道调入的资金。2023 年预计调入资金 151171 万元。

关于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的说明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计 725256 万元，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 69846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6363 万元；年终结余 430 万元。

一、县级主要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 7455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52840 万元，下降 42%。主要科目支出安排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5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840 万元，下降 41%。

2、国防支出 3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 万元，增长 30%。

3、公共安全支出 200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368 万元，下降 7%。

4、教育支出 1590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159 万元，下降 4%。

5、农林水支出 48675 万元，比去年减少 70826 万元，下降 59%。

6、科学技术支出 2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634 万元，下降 98%。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3 万元，增长 7%。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062 万元，增长 31%。

9、卫生健康支出 621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442 万元，增长 28%。

10、节能环保支出 79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5 万元，增长 8%。

11、城乡社区支出 366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093 万元，增长 49%。

12、住房保障支出 141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8982 万元，增长 173%。

13、交通运输支出 109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786 万元，下降 77%。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52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637 万元，增长 444%。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 万元，增长 8%。

16、金融支出 1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80 万元，下降 44%。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5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2 万元，下降 17%。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70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12 万元 ,下降 10%。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02 万元 ,比上年增加 913 万元 ,增长 37%。

20、其他支出 147410 万元 ,比去年增加 138312 万元。

21、预备费 6000 万元。根据《预算法》规定 ,按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3%安排。

二、上解上级支出项目情况

上解上级支出 26363 万元 ,主要是各项体制结算。

三、年终结余情况

年终结余 430 万元。

关于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的说明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全省部门预算改革的通知》(豫政办〔2011〕105号)要求,从2012年起各级财政部门要向社会公开本级“三公”经费预决算支出。

经汇总县级部门预算,2023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94.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去年一致;公务接待费8.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去年一致。

县级“三公”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县直各部门严格落实八项规定，进一步压缩相关费用。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专项转移支付预算的说明

2023 年上级补助我县 383919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998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5680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132 万元。具体项目情况是：

一、返还性收入 9983 万元

增值税税收返还 8032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5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 695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251 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56804 万元

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114383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017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3479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7422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42211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00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6177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004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824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7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1321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4838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28 万元，农林

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5121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974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3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支付收入 820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税支付收入 4210 万元，补充县区财力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47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收入 570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006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转移支付 227 万元，公共安全转移支付 35 万元，教育转移支付 2150 万元，科学技术转移支付 76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转移支付 13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转移支付 656 万元，卫生健康转移支付 425 万元，节能环保转移支付 400 万元，农林水转移支付 6740 万元，交通运输转移支付 2052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转移支付 62 万元，住房保障转移支付 340 万元，其他收入 3148 万元。

关于 2023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的说明

2023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总计 477866 万元，其中：县级收入 21164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123 万元，专项债务收入 111923 万元。

一、县级收入情况

2023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211649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情况

2023 年上级对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预计 3123 万元，其中：其他资金类 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事业发展专项 3123 万元。

三、专项债务收入情况

2023 年县级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108800 万元。

关于 2023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的说明

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计 477866 万元，其中：

- 1、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支出 108800 万元，主要用于沈丘县北城办三里井二期棚户区改造项目
- 2、上级下达转移性支出 3123 万元
- 3、城投、综投等到期贷款还本付息 66677 万元
- 4、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万元
- 5、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4043 万元
- 6、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3292 万元

7、乡镇土地租金支出 3675 万元

8、土地出让计提城镇廉租住房保障资金 2085 万元

9、支持企业创新发展支出 35000 万元

10、调出资金 151171 万元

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的说明

2023 年上级对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预计 3123 万元，其中：
其他资金类 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事业发展专项 3123 万元。。

关于 2023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的说明

一、编制要求

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照“统筹兼顾、适度集中，综合平衡、确保重点，统筹财力、调动引导，以支促收、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

二、收支预算编制情况

由于我县国有企业改制，将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关科目中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不再单独编制。

关于 2023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的说明

一、编制原则

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与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对独立，有机衔接。编制的总体原则是“统筹兼顾、收支平衡”。根据各项社会保险统筹模式特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养老保险按照“略有结余”的原则编制。

二、编报范围

2023年，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范围只包括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行市级统筹，由市级统一编制和批复。

三、收入预算编制情况

2023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范围主要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主要包括保险缴费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利息收入、委托投资收益和转移收入。2023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39824万元。各项保险基金收入情况如下：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9824万元，其中：保险缴费收入9566万元，财政补贴收入2646万元，利息收入1100万元，委托投资收益1165万元，其他收入25347万元。

四、支出预算编制情况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主要包括保险待遇支出和其他支出。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9824 万元。各项保险基金支出情况如下：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9824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8604 万元。

五、各项保险基金结余情况

2023 年各项保险基金本年年终结余 11220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21046 万元。

关于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按照新预算法要求，根据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等文件规定，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我们印发了《沈丘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沈财[2020]87 号、《沈丘县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沈财[2020]88 号、《沈丘县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沈财[2020]89 号等文件规定，逐步建立和完善内部预算绩效管理和评价体系。深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真正做到了全流程绩效管理。

沈丘县 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沈丘县 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为 163764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务 1534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 10364 万元。

一、新增专项债务 153400 万元情况

提前批次 1088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 1、沈丘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项目 20000 万元
- 2、沈丘县 2019 年槐店镇小王楼棚户区改造安置项目 11000 万元
- 3、周口港沈丘港区刘集作业区一期工程项目 25000 万元
- 4、沈丘县人民医院综合救治能力提升项目 9000 万元
- 5、沈丘北站站前综合交通枢纽建设项目 6600 万元
- 6、沈丘县妇幼保健院妇幼综合楼建设项目 6000 万元
- 7、沈丘县老年养护院二期建设工程项目 4500 万元
- 8、沈丘县粮食仓储及物流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2800 万元
- 9、沈丘县善庆路幼儿园建设项目 2100 万元
- 10、沈丘县 7.5 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项目 17800 万元
- 11、沈丘县第三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建设项目 2000 万元
- 12、沈丘县第三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2000 万元

第二批次 446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 1、沈丘县现代科技产业园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建设项目 18000 万元
- 2、沈丘县 2019 年槐店回族镇丰产河二期棚户区改造安置项

目 6000 万元

- 3、沈丘县 7.5 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项目 4700 万元
- 4、沈丘县第三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建设项目 5000 万元
- 5、沈丘县中医院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 1000 万元
- 6、沈丘县综合客运枢纽建设项目 4000 万元
- 7、沈丘县人民医院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 2000 万元
- 8、沈丘县第三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建设项目 1900 万元
- 9、沈丘县集中供热（一期）工程 2000 万元

二、新增一般债务 10364 万元情况

新增一般债务 103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 1、沈丘县消防救援队装备器材采购项目 1564 万元
- 2、沈丘县长安路东延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1000 万元
- 3、沈丘县和谐西路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1000 万元
- 4、沈丘县吉祥西路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1000 万元
- 5、沈丘县河道（西蔡河、王庄沟）综合治理项目 1000 万元
- 6、沈丘县第三批农村公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 万元
- 7、沈丘县城西片区滨水生态廊道项目 500 万元
- 8、沈丘县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 1000 万元
- 9、沈丘县东城实验学校建设项目 1000 万元
- 10、沈丘县智慧城市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00 万元

11、沈丘县城区 25 个路口电子警察抓拍系统建设项目 800 万元 由于省财政厅尚未核定下达我县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和新增政府债券额度，待省财政厅下达后我们将专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